

洛阳市城市管理局关于 2023 年上半年工程造价咨询 服务机构备案有关事项的通知

为规范组织社会中介机构从事政府投资建设项目造价咨询业务，建立高效有序的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委托造价咨询机制，根据财政部《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38号）、洛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洛阳市政府投资项目评审管理办法》的通知（洛财办〔2019〕63号）相关文件规定，洛阳市城市管理局特向社会公开征集社会中介机构参与我局政府投资建设项目造价咨询工作。现就备案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能够提供本地化服务的专业人员和满足造价咨询服务所需的软硬件设备。
4. 在洛阳市境内有固定且符合业务开展的办公场所。
5. 近三年内，无下列违法情形：
 - （1）被依法取消经营资格的；
 - （2）被依法责令停业且在处罚期内的；
 - （3）财产依法被接管、冻结的；
 - （4）涂改、出租、出借、转让资格证书的；
 - （5）参加政府采购在经营活动中有违法记录的。

二、需提交的资料

1. 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从业人员名单（人员资格证书、本公司缴纳的洛阳市近一年社保证明）；
2. 本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3. 提供洛阳市有固定办公场所证明材料（房产证或近两年租房合同）；
4.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5号）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指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效期内），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hixin.court.gov.cn/>，也即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失信被执行人”的、被列入国家税务总局网站(www.chinatax.gov.cn/)——重大案件查询栏目“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供应商需提供自通知发布之日起在上述网站相关栏目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5. 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材料等。

以上资料提供纸质文件1份（须加盖单位公章后胶装成册）及电子扫描文件1份，由洛阳市城市管理局存档备查。

三、报名时间及地点

报名截止时间：2023年5月17日18时。

报名地点：洛阳市城管局107室。

供应商携带报名表（见附件）及法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于上述时间及地点递交备案资料。供应商对递交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负责。

四、联系方式

组织单位：洛阳市城市管理局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定鼎门街道龙门大道 6 号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0379-63570068

电子邮箱：lycgjgck@163.com

2023 年 5 月 11 日

附件：

报名表

机构名称			
成立日期		批准文号	
执业证书编号		注册资本（万元）	
法人代表		合伙人或者股东总数	
总部办公地点			
总部通讯地址		总部邮编	
联系人		电子邮箱	
办公电话		手机号码	
洛阳分公司 办公地点			
通讯地址		电子邮箱	
负责人		手机号码	
办公电话		档案室面积(m ²)	
驻洛工作人员 数量			
近三年在执业过程中因何原因受过何种处罚或奖励（包括因分支机构违法违规问题受到的处罚）：			

申报机构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我机构保证申报内容全部属实。如有不实，我机构愿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责任。

申请单位（签章）